

证券代码：001296 证券简称：长江材料 公告编号：2023-016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江材料”）于2023年3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62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55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5.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25,258,000.00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之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54,5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21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1〕8-44号”《验资报告》。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孙）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止 2023 年 1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累计完成进度
1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铜梁有限公司“环保覆膜砂生产及铸造废砂循环再生资源化项目”	14,000.00	13,600.00	5,718.68	42.05%
2	十堰长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环保覆膜砂生产和循环再生砂处理项目”	8,253.00	7,500.00	3,650.78	48.68%
3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常州有限公司“新建年产砂芯 7.2 万吨、CCATEK 环保覆膜砂 7.92 万吨项目”	12,102.92	10,900.00	8,030.42	73.67%
4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仙桃有限公司“环保型覆膜砂及铸造废砂再生生产项目”	8,829.51	8,800.00	3,192.95	36.28%
5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4,650.00	4,650.00	100.00%
合计		48,185.43	45,450.00	25,242.84	55.54%

注：①十堰长江造型材料有限公司“环保覆膜砂生产和循环再生砂处理项目”由其全资子公司湖北荣泰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实施。

②投资进度=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③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1.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为确保募投项目建设的稳步推进，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仙桃有限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环保型覆膜砂及铸造废砂再生生产项目”的进度进行调整，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后）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仙桃有限公司“环保型覆膜砂及铸造废砂再生生产项目”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12 月

2.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受到国内新冠疫情等客观因素的影响，上述募投项目涉及的土建工程、设备采购、运输及安装进度等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响，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放缓，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

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审慎研究，对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了优化调整。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利益，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内部制度，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五、专项意见说明

1. 独立董事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利益，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募投项目延期后，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内部制度，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我们对公司提交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2. 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利益，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

及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募投项目延期后，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内部制度，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3. 保荐机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长江材料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程序完备、合规。上述事项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8日